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于2021年11月24日上午10:30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峰先生召集和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杰善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投资完成后，深圳杰善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2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5号)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为了确保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成功实施,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同意授权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低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